**过风楼镇原党委书记王泉原镇长赵华锋任期经济责任履行情况的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中办发〔2019〕45号），经县委审计委员会批准，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县审计局派出审计组于2022年3月7日至4月14日，对王泉同志担任过风楼镇党委书记和赵华锋同志担任过风楼镇镇长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了镇政府、财政所、民政办等单位。

**一、履行经济责任所做的主要工作和总体评价**

王泉同志自2012年1月至2021年7月担任过风楼镇党委书记，负责镇全面工作，具体分管人大、政协、纪委、组织、武装工作。赵华锋同志自2017年10月至2021年7月担任过风楼镇镇长，负责镇政府全面工作，具体分管财政、金融、统计、计划、招商引资、财务等方面工作。王泉同志和赵华锋同志分别带领过风楼镇班子做了以下主要工作。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和决策部署等情况

王泉、赵华锋任职期间基本能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执行党和国家、上级党委和政府重大经济方针政策及决策部署。按照“生态立镇、工业强镇、产业富镇、文化兴镇、旅游活镇”的思路，围绕“建设美丽幸福富裕文明”的过风楼镇的发展目标，开展镇政府各项工作，该镇的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取得了一定的发展。

（二）财政财务收支管理和预算管理及执行机构编制管理规定方面

通过查阅该镇财务账证资料，发现该镇支出基本能够按有关规定执行，各项应缴上级财政资金基本都能及时解缴，无滞留应缴款项行为；差旅费、办公费等各项支出附件资料较完整；但因财政所财务人员缺乏，镇政府报账不及时等原因，该镇财务账证资料未严格按照会计年度及时进行账务处理，也未按要求设置有关会计科目。

人员编制情况：截止2021年7月：过风楼镇党政办、人大政协办等11个站所总编制85名，实有81名，未超编。

（三）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规定情况

王泉、赵华锋同志任职期间，基本能够贯彻党落实党和国家重大经济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一是加强建章立制，通过党委中心组、三会一课、研讨交流专题考试等方式加大对党内法规制度的学习贯彻力度，抓好制度建设；二是从严治党，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分析研判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形势，加强监督执纪问责，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三是加强作风建设，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四是压实责任，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和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及谈心谈话、廉政提醒、警示教育等制度，确保“关键少数”方向不偏、定力不变、精神不散。

从审计情况看，王泉同志和赵华锋同志任职期间，过风楼镇政府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围绕“科学发展、富民和谐”两大主题，以“生态立镇、工业强镇、产业富镇、文化兴镇、旅游活镇”为目标，抓住机遇谋发展解放思想破难题，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先后荣获招商引资优秀单位，脱贫攻坚先进镇， “四好农村路市级示范镇”等荣誉。在本次审计范围内，未发现王泉同志和赵华锋同志本人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和国有资源管理分配使用中存在违反廉洁从政规定的问题。本次审计也发现，王泉同志和赵华锋同志在履行经济责任中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需进一步改进。

2018至2019年度:过风楼镇及王泉个人年度考核均被评为优秀等次；赵华锋个人年度考核均被评为称职等次。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财政财务管理和预算管理中执行机构编制管理规定方面。

1．会计账务处理不规范，未按会计年度做账，且科目设置不全

经查镇政府经费及专款账证资料，因财政所财务人员变动，镇政府报账不及时等原因，该镇财政所未严格按照会计年度做账，不符合《会计法》第11条之规定“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之规定；且未按照《会计法》第10条有关规定，设置固定资产及应付（工程）帐款等会计科目，存在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

2．漏记固定资产 83370元

经查过风楼镇政府账证资料，发现该镇未设置固定资产总、明细账，2018年度至2021年该镇购置空调、电脑等办公用品共计83370元，单价均已超出1000元，属于固定资产，该单位未按规定登记入帐。此行为不符合《行政单位财务制度》第30条规定“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1000元以上（其中：专用设备单位价值1500元以上）,……应作为固定资产管理”之规定。

3．个别支出票据不合规：经查过风楼镇政府2018年7月税务代开发票支出购窗帘、电器维修等劳务费支出26884元，仅以税务代开发票入账，无收款方具章或个人签领凭据，不符合《会计法》第48条之规定“从外单位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盖有填制单位的公章；从个人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有填制人员的签名或者盖章”之规定。

（二）以往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方面。

针对县审计局2018年对过风楼镇原镇长李伟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该镇基本已按要求整改到位。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对上述问题,商南县审计局已经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

对“会计账务处理不规范，未按会计年度做账，且科目设置不全”的问题，责令该镇尽快按《会计法》有关规定按会计年度核算及有关规定设置往来款项科目；对“漏记固定资产83370元”的问题，责令该镇尽快补记固定资产总、明细账；对个别支出票据不合规的问题，建议该镇政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完善财务支出相关手续，杜绝不合规发票入账。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该镇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了整改措施。会计账务处理不规范，未按会计年度做账，且科目设置不全”的问题，该镇已按要求整改；对“漏记固定资产83370元”的问题，该镇已补记了固定资产账务；对个别支出票据不合规的问题，该单位已完善了相关财务手续。